

防疫药品难买？鼓励药店拆零销售

长沙市场监管局发通知，要求拆零售药应使用洁净包装，注明药品名称、有效期等

三湘都市报12月20日讯 今日，长沙市市场监管局发布《关于鼓励全市药品零售企业对防疫药品进行拆零销售的通知》，鼓励对紧缺防疫药品进行拆零销售。

近期，长沙新冠疫情防控形势紧张，为进一步促进连花清瘟胶囊（颗粒）、布洛芬（胶囊、片剂）、对乙酰氨基酚等防疫药品的有序供应并尽可能扩大防疫药品的保障面，缓解人民群众购药难的问题，长沙市市场监管局决定鼓励全市药品零售药店在保障药品质量的前提下，对符合拆零销售要求的药品可以采取药品拆零的方式进行售卖。

市场监管局要求，药品零售药店应积极开展防疫药品的拆零销售，不得在无正当理由下拒绝顾客对相关药品的拆零销售要求，在药品拆零销售的过程中应做好顾客的药学服务，不得虚假宣传诱导顾客非理性购药，合法合理的销售药品。

同时，要严格按照《药品管理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药品拆零销售，拆零药品必须有专柜储存药品，并列为重点养护品种；有最小包装单位的药品应以最小单元进行拆零，没有最小包装单元的药品应配有独立安全包装，拆零药品均要附说明书（复印件或影印件），拆零销售应当使用洁净、卫生的包装，包装上注明药品名称、批号、有效期等内容；拆零的工作台及工具坚持清洁、卫生，防止交叉污染；营业员在倒取瓶装药品时不直接用手接触，应该用药匙勺取。

此外，市场监管局还提醒，药店商户在销售过程中不得借机哄抬物价，拆零药品不得违规变相涨价销售。

■全媒体记者 黄亚苹

疫苗

吸入式新冠疫苗长沙“开打” 数秒可完成还加倍保护

三湘都市报12月20日讯 “吸起来确实甜丝丝的，比打针好多了。”今日上午，长沙市民李女士来到长沙市天心区暮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接种新冠疫苗加强针，成功接种了吸入式腺病毒载体新冠疫苗。

12月19日，长沙市疾控中心发布消息，长沙启动第二剂次加强免疫免费接种。记者今日走访了解到，备受关注的吸入式腺病毒载体新冠疫苗，已经在长沙多个接种点落地“开打”。

一口气吸到肺里，还有点甜味

上午11时，李女士和妈妈准备接种新冠疫苗加强针，打电话给附近的疫苗接种点询问，得知长沙市天心区暮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引入了吸入式新冠疫苗后，便前往接种。

“整个过程很快很方便，医生从冰箱拿出疫苗，放入雾化机，注入杯子里，教我用嘴吸入，憋气五秒钟。”李女士表示，吸入当时并没有特别的感受，像是吸了一口空气到肺里，有偏甜的味道。

当日下午，接种完大约4个小时后，李女士感觉肺部开始有一点“充血”，类似于冬天跑步之后的感觉，症状很轻，但没有达到难受的感觉。

和李女士一样，今日上午，市民赵玲（化名）在长沙市望城区高塘岭第一社区医院接种了吸入式腺病毒载体新冠疫苗。她在小红书上分享了自己的接种过程，受到网友们的关注，不少人留言询问接种的相关问题。

目前未全面铺开，接种前先咨询

“我父亲有二型糖尿病，一直想接种吸入式新冠加强针，哪里可以接种？”今日，家住长沙市开福区的周小姐也在关心吸入式新冠疫苗，但她所在的社区暂时没有。

记者今天咨询湖南省疾控中心门诊部了解到，目前长沙市多个社区都可以接种。

长沙市岳麓区一家社区卫生中心工作人员透露，由于吸入式新冠疫苗到货有限，接种量太大，无法满足所有人群的需求，建议想接种此类疫苗的市民，先电话咨询确定是否有苗。

延伸

哪些人群可选择吸入疫苗加强免疫

已完成基础免疫（接种2剂次新冠病毒灭活疫苗或者接种1剂次腺病毒载体疫苗）满6个月的18岁及以上人群中，可选择吸入用重组新冠疫苗进行加强免疫。

目前，吸入用重组新冠病毒疫苗暂不用于基础免疫接种。各类人群仅需接种1剂次同源加强免疫或序贯加强免疫接种。

吸入式新冠疫苗的保护效果如何？

临床研究显示，在2针新冠病毒灭活疫苗的基础上，采用吸入用重组新冠病毒疫苗进行加强免疫，对奥密克戎变异株的中和抗体水平是灭活疫苗同源加强的14倍，重组蛋白疫苗序贯加强的6倍。加强6个月，仍保持了远高于同源加强的中和抗体水平。

■全媒体记者 李琪 实习生 刘杰 视频 谢佳霖



12月20日，在黄浦区打浦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药房，药师们将解热镇痛药品进行拆盒分装。近日，上海市黄浦区的社区医疗机构将部分需求量大的药品进行拆盒分装，医生可开具三天以内的用量，以满足市民用药需求。

新华社图

监管

这些防疫药品 启动应急挂网

三湘都市报12月20日讯 今日，湖南省医保局发布《关于新冠肺炎防治药品应急挂网的通知》，为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防治药物供应保障，结合我省医药集采平台药品挂网实际情况，启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相关防治药品应急挂网通道。

通知自发布之日起生效，疫情防控工作结束后，应急挂网药品将进行调整（扫二维码看挂网药品清单）。

根据通知内容，启动全省新冠肺炎疫情临床诊疗救治急需药品应急挂网绿色通道，分批挂网，应挂尽挂，确保全省医疗机构有序采购供应。

应急挂网药品由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生产企业在湖南医保信息平台药品耗材招采子系统申报挂网，纳入应急挂网目录，并开放基层医疗机构采购权限。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救治药品实行应急挂网后，各级公立医疗机构须严格执行线上采购，通过各种渠道联系到的急短缺防治药品应及时申请应急挂网，严禁线下采购。

各级医保部门要配合市场监管等部门，从严从快查处打击借疫情高峰哄抬药品价格，线下高价交易，违规变相加成，商业贿赂等行为。

■全媒体记者 李琪 通讯员 王鑫

连花清瘟涨价近一倍 开福区一药店被查处

三湘都市报12月20日讯 今日，长沙市市场监管局通报了一起开福区某药房连花清瘟大幅涨价而被调查的案件。

12月15日，开福区市场监管局收到网友问政留言。该网友反映开福区浏阳河街道某大药房药品随意涨价，扰乱市场正常经营秩序，请求执法部门予以查处；留言后还附有现场录制的视频与音频进行佐证。收到留言后，开福区市场监管局迅速组织价格和公平竞争监管科、浏阳河市场监管所执法人员前往现场核实情况。

经执法人员调查发现，涉事门店的工作电脑中显示该店售出的连花清瘟胶囊进价在12元-16元间浮动，而售价在21元-28元浮动，符合正常销售价格区间。但在举报网友附加的视频中显示，该门店负责人悄悄耍了个“心眼”——她在售出部分药品时不通过电脑扫描入库销售，而采取与消费者直接微信支付的方式进行，这样就避免了在电脑上留下痕迹。经执法人员盘问，门店负责人承认该批药品实际成交价由11月29日的28.5元/盒大幅提高到12月15日的48.00元/盒，涨幅接近一倍。开福区市场监管局当即予以立案调查，将于近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市场监管部门提醒，广大群众如发现涉疫物资价格质量违法行为，请保存好相关证据，并拨打12315(12345)进行投诉举报。

■全媒体记者 黄亚苹



扫码看新闻